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(10066)愛國西路2號
聯絡人：邱美鈴
電 話：02-23228406
Email：mandy@mail.nt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庫字第102036805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2提升政府財務效能方案.doc、行政院核定准予備查

.tif (102A401590_1_241056480943.doc、102A401590_2_241056480943.tif，共2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關於102年「提升政府財務效能方案」(修正版)，業經報奉行政院於核定准予備查，請據以廣續落實推動，期有效增裕收入及減少不經濟支出，提升政府整體財務績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2年6月21日院臺財字102003670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文化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財政部秘書處、財政部會計處、財政部法制處、財政部推動促參司、財政部賦稅署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、財政部臺北國稅局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、財政部財政人員訓練所、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中區國稅局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、財政部南區國稅局、財政部印刷廠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輸出入銀行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財政部國庫署主計室、財政部國庫署庫務管理組、財政部國庫署公股管理組、財政部國庫署債務管理組、財政部國庫署菸酒管理組、財政部國庫署支付管理組

102/06/24
12:01:03



裝

訂

